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RAZY SPORTS GROUP LIMITED

瘋狂體育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二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瘋狂體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二日之通函(「該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該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該通告所載列的提呈決議案(「該決議案」)已經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批准、確認及追認訂立日期為2022年2月2日的總協議(經補充協議修訂及補充)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出售事項。	1,381,129,789 (100%)	0 (0%)

由於超過50%票數投票贊成該決議案，故該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數目為4,526,135,442股，此乃給予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該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概無股東須就該決議案放棄投票，亦概無任何股份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表決反對該決議案。概無任何人士曾於該通函內表明有意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該決議案或就該決議案放棄投票。

全體董事，即張力軍博士、彭錫濤先生、鄭寶川女士、陸海林博士、臧東力先生、周京平先生及劉昊明女士，均已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的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瘋狂體育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力軍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
張力軍博士(主席)
彭錫濤先生
鄭寶川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海林博士
臧東力先生
周京平先生
劉昊明女士